# 工作遇到知己作文(精选30篇)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烟雨蒙蒙 更新时间：2024-01-17

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1俗话说“知己难求”，我也真想有个知己。老实说，我身边的朋友并不少，但有时，我还是渴望有一个真真正正的朋友。这个朋友并不只是与我在一起没心没肺的大笑，并不只是“有福同享”的朋友。这个朋友应算得上是最知心的朋友。她会与我分享快...*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1**

俗话说“知己难求”，我也真想有个知己。

老实说，我身边的朋友并不少，但有时，我还是渴望有一个真真正正的朋友。这个朋友并不只是与我在一起没心没肺的大笑，并不只是“有福同享”的朋友。这个朋友应算得上是最知心的朋友。她会与我分享快乐，也会替我排忧解难，她与我相互竞争相互进步，却也与我同甘共苦，有难同当。也许我对于知己的概念并不十分清楚，可是我却十分清楚也十分渴望有一个我心里所想的那样的一个朋友。

对于童年时光里的那些与我一同在骄阳下疯跑的玩伴，我到现在还在想着他们。对于现在在我身旁一同学习的朋友，我也乐于与她们倾诉想法。可是，他们都不是我的知己。

就说有一次吧！我写了一篇作文，自认为非常不错，想请几个好友帮我看看，谁知他们一个个都没有空，有个帮我看了，也并没有发表什么看法，只是一句：“不错。”还有一次，我心里一阵委屈，想找个人倾诉一番，解解气。谁知和我一起的“饼干”，只听我说了两句，就打住了我的话，向我讲起了她一上午与同桌轰动一时的“第一次舌头大战”。我虽然有一肚子的不快，却也不得不听她说了。

我想要一个知己，一个在我流泪时，递上一杯温开水和一包纸巾却不需过多言语的朋友；我想要一个知己，一个即使我半夜里打电话给她，向她请求支援，她也会在电话的那头陪我聊到天亮的朋友；我想要一个知己，一个在她受伤时，需要我给她以帮助，而不是拒我于千里之外的朋友；我想要一个知己，一个彼此之间没秘密，又珍惜着彼此间共同的秘密的朋友……

“人生得一知己足矣！”

即使要用一生来寻找这个人，只要能找到，我也甘心用一生来寻找。有这样一个知己，人生足矣！

我真想有这样一个知己！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2**

遇见你，就是我人生当中的一大乐趣。是岁月，使大家相遇，要我遇见最真正的你。

初见，是与明月的缘份。月，是大家一生的一同羁绊，“世人看不到古时候月，近日以前照古代人”，明月千载，如同彼此超越上千年而遇。你向明月放眼望去，一眼万年。“仰头望明月，低头思故乡”，“把酒言欢邀明月，对影成三人”，那就是何其孤寂，你向明月诉说着你的优思，率真把酒言欢向明月传出邀请，这世间好像就只剩你与明月，而我还在在黑暗中看你。此后你的身影在我的脑海中投身。

再遇，是与佳酿的缘份。初见时那三千丈的愁，在这时候被三百杯的酒所消溶。我遇见了你水酒，这两条身影相互之间交叠着，最终竟辨别出不来哪一个就是你。酒，变成你一生的信念，是刻在你内心深处，融在你血夜中的物品。酒，要我遇见了一个不一样的你，斗志昂扬，率真豪情万丈。

你觉得：“自古圣人皆孤独，唯有饮者留其名。”你不在意那高官厚禄，狂饮淋漓尽致才算是人生第一大事儿，“主人家什么是言什么价格，径须沽取对君酌”，酒钱哪些的并不是难题，但一定要喝个爽快，由于“天生我材必有用，千金散尽还复来”。我遇见了那般一个洒脱，倜傥千古的人，给你所沉醉。促使处在千年后的我，与人相处月下时，脑海中时刻闪过的全是你月下对酌偶，望着苍穹，吟着：“天若不爱酒，酒星没有天”的影子。

最终，是分离出来时的情深。“桃花流水三千尺，不及汪伦送我情”，相遇，相别，“人会有离合悲欢，月有月圆月缺”，但不管哪些大道理，都没法将临别时的舍不得之情所了结，那爱是那麼地深，高深莫测。这是你与汪伦的各自，而合上书就是你和我的分离。我还在漂亮的年华东，遇见了于岁月中走动，于历史时间中沉醉于，于文学类中穿行着的你。各自，是句点，却并不是终点站，只是彼此遇见的起始点。

我们在明月中相遇，在水酒中相遇，在情深中相遇。每一次遇见都是有意外惊喜，带上人体及生命的提升，我希望着下一次更强的遇见。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3**

春日明媚时候，松山青透，杨柳岸晓风残月，草长花飞，莺歌燕舞，更添春光寥廓。

学校里樱花初红，霞光栖楼。宿舍楼边一排排倩柳依依，几棵松树比肩高楼，袖手至窗口。清晨五点钟左右，隐匿在密密松枝里的小鸟，清脆脆地一声一声地鸣叫着，卷起了窗帘，叫醒了我的梦。

我静静地躺在床上，害怕惊扰它。月钩已陨，天青星倦，幽远深邃。小鸟的轻吟，如寺庙里的晨钟暮鼓，荡去淡淡的雾，挟裹着混沌的梦幻，像它的面容，无影无踪。

山林里，应该是更加清幽，不知可有春鸟啁啾？

可是白天，竟然听不到一点它的歌声。真是“来如春梦了无痕，去似朝云无觅处”。

我觉得即使是白天，对于歌者，她的喉咙也不会寂寞。只是发动机的轰鸣，轮胎的争吵，尘埃的喧嚣，碌碌的操劳，让我们的耳朵间歇性的失聪了。

这是人的悲哀。我们也是自然的一部分，如今却在甄别中关闭了最纯净的声音。

其实，我们在漫长的白日里错过的又何止是悠悠鸟鸣！叮咚调皮的山泉，明月夜如撩在琴弦上的蛙鸣，屋檐下呢喃的燕子，都是心底不倦的歌声。

黄昏，鸟的歌喉又一次绽放。静静地坐在窗前，心里安静，一天的碌碌之倦，喧嚣之扰也烟消云散般消退。

不知道，它的这个白天是怎么度过的，是在树上休憩，在天上亮翅，在山上寻觅知己，还是穿越花丛和沟渠，喜欢上了逆风之旅？

我看不真切它的身姿面容，也叫不出它的名字，但是日日为邻，相近相亲，引为知己。美丽的歌者一定德艺双馨，对于自然而言，风物的自在自然是道德最好的呈现形式。

世间也一定有一种知己在距离之外等你。不需彼此了解太多，偶然的瞬间就可以纯净的智慧或者歌喉启迪你心底的纯净。让心共鸣的，不一定是同样的风景阅历，在热爱的轨道上，陌生不是距离。

忍不住为我的邻居写下一首小诗，希望它永远明媚清新的歌喉日日提醒我，让我记得应该将自己的灵魂放在哪里栖居。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4**

在这个飘雪的季节，与你重逢，是一件多么美丽的事。

在淡然的心事里，曾经历经千山万水的曲折，曾经阅尽千疮百孔的沧桑，不堪回首的往事因了与你的再度相遇而发现记忆中的美好。

时光如水，流走了青春，遗失了伤害，带走了幼稚，留下了回忆，依然不变的还是你我。

任由繁华过尽，平淡之中却是辉煌的淹没，平静之后却是灿烂的天空。

我们依然是最初的那两颗相知相悉的心和灵魂，只是无需呐喊与苦痛，只是不再彷徨和惊恐。

八年的光阴在各自的生活轨迹上行走，没有相互的扶持却依然坚强，没有相互的问候却依然站立，我们最初的真诚和最初的纯净不会损失半分，我们最初的坚持和最初的浪漫不会遗憾多少，只有分别是最大的伤痛。

若干年前，那两个寂寞但倔强的女孩在尘世中注定了这样的缘分，那些共同挣扎与面对心灵深处的岁月在今生铸就了这样的一段插曲。我们依然还是彼此，不曾远离，也不曾失去。

你说，重逢真好；我说，再见真好。

无论过去的好与坏，幸与不幸，感谢上苍，感谢命运，让我们在人来人往的尘世里，还能寻找到彼此，还能穿越空间，穿越距离，寻找到相握的手。还能在纷纷扰扰的世界里，寻求到我们的平静和安宁。真的感谢你我，沧海桑田，人世轮回，还能依然心存祝愿和祈祷，还能在彼此的生命中珍存到永远，共续此生不改不休的友情。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5**

女人天生爱做梦吗？也许吧。

那一年我高烧烧得厉害，夫只得送我去住院。我整个人烧得糊里糊涂的，脑袋昏昏沉沉的 被夫陪着做各项的检查，然后就是躺在医院的病床上昏睡。每天三次的打吊瓶把我的手上扎得都是针眼儿，透明的液体一滴滴注入我的血管里。

难熬的几天过去了，病床上的我逐渐恢复了精神。早上起来，我去洗漱。这时我的主治医生推开病房的门走进来，后面跟着他的助手。他留着很短的寸头，面带微笑，很精神利索的样子。

“怎么样？感觉好些吗？”医生带着微笑看着我问。

“感觉好多了，头不迷昏了。”我面带感激地回答他。

然后医生让我躺下来，又为我做了一些腹部的检查。基本没什么问题，叮嘱我多注意休息，然后他和他的助手就离开了病房。

在接下来的几天的巩固治疗里，每天早上皆是如此，穿着雪白的白大褂的医生，面带微笑，精神利索，带着他的助手，轻轻的关切的问候，检查，然后离去......这几天他的身影 他的神情给我留下了很好的印象。

一切都不过是梦想，后来生活的忙忙碌碌几乎让我将他淡忘。一生之中，你也许会遇到许多优秀的异性，给你留下深刻印象，若能拥有幸福的爱人，同时又能拥有这样的蓝颜知己最好。若不能，就遥远地想念他，这个内心里的好朋友，遥远地祝福他。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6**

阳光会走，花儿会谢，唯独我的友谊不会变，它像知识一样经得住时间的考验；像四季那样芬芳；像泥土那样香醇；像春花那样烂漫；像冬雪那样纯白，它是人类不可缺少的精神财富，是意气风发的青少年所向往和追求的那种境界。

某年某月某日，我和她走到了同一个屋檐下，同一个温馨的班级体中。那时的我们似乎很萌。彼此都不认识，新奇的望着一张张陌生生的面孔，发出惊叹。一次偶然，两颗头不小心的碰撞，擦出了友谊的火花，“对不起”的脱口而出让我们成了朋友，数学题的解答让我们走到了一起。

日子一天天过去了，我的阅历不足以让我思考人生，但却让我慢慢读懂了她。她是个直肠子，有什么就说什么，对于朋友，她无所不说，无论缺点优点。她天资聪颖，生性好奇，嘴角的两颗虎牙更是为她增添了几许生机，让原本完美的脸上有了小巧的装饰品，她有大大的眼睛，甜甜的笑容，滑溜溜的皮肤，博大的胸怀，她的口语非常好，读起课文来十分流利，那声音比百灵鸟还要婉转，清脆，在一步步的接触中，她成了我的好朋友。

转眼间，一年过去了，我和她之间的友谊越来越深。过去，我们曾有过欢笑，痛苦，矛盾，冲动，生活的繁杂让我们彼此更懂得了珍惜。

相知，相伴，相随的日子使我们形影不离。

那次，我月考的成绩不理想，闷闷不乐，一个人低着头坐在座位上，对着那糟糕的试卷发呆，一个熟悉的声音热让我抬起了头：“你可以这样被打败吗？可以吗？”我猛然间有了新的力量，“是的，我不可以这样被打败。”我们两个相对着笑了，她的笑像一支盛开的野菊花，洋溢着永不言败的气息，那笑容将永远铭记在我的心里。

每当我失败时，每当我沮丧时，那笑容总是漂浮在我的脑海中，支持着我，鼓励着我。

从她的心里看到我自己，最开心的时候是和她在一起，我们的友谊，谁都不能比，她是我心中最美的回忆，香浓的咖啡，她我各一杯，坐在教室读书到天黑。

她，我的知己——婷婷。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7**

纷纷扰扰的世界，兄弟似乎成了对男性同志的一种官称。兄弟干嘛呢？兄弟到哪去？随处可以听到。

90年代的香港电影古惑仔系列，似乎让我们明白了什么是兄弟。兄弟就是义字当先，为兄弟可以两肋插刀。古惑仔系列里经典不变的台词：大哥对你不薄，你为什么要出卖他。仔细分析，何为不薄？无非就是金钱或物质上的给予，或者是地位上的赠予。让其为之卖命。也许只有知己才会明白：你出卖大哥也是有苦衷的。

刘关张桃园三结义。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，但求同年同月同^v^的誓言，被千古流传和效仿。可关云长败走麦城的丧命，也没见刘玄德张翼德的追随而去。义字当先的复仇：舍魏伐吴，到头来也去只不过是一场错误的决定。也许刘备只有在白帝城托孤的弥留之际，才深刻体会什么是兄弟？什么是知己？三顾茅庐的知遇之恩，足可以让诸葛亮为之东征西讨，南征北战。为^v^分得一片江山。自知不久与人世之际，还不忘写下《出师表》来告慰先帝的在天之灵。这就是可以为知己者鞠躬尽瘁，死而后已的最好证明。

也许只有你读过俞伯牙摔琴祭子期，你才能真正体会什么是知音、知心和知己。声气相求者，谓之知音；腹心相照者，谓之知心；恩德相接者，谓之知己。

王勃的《送杜少府之任蜀州》不是写道：海内存知己，天涯若比邻。远离是分不开真正的知己，只要在四海之内，就是在天涯海角也如同近在邻居一样。可见拥有一知己是多么令人羡慕呀。

随着社会的发展，知己又分出了红颜知己、和蓝颜知己。大概是按亲密程度而分的。但我认为：知己要把握一个距离或者说是度。不要让知己成为暧昧的代名词。更不要让知己成为恼人的第三者。失去了它本应该有的意思。

四海之内皆兄弟，人生难觅一知己。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8**

她总在我无助时帮助我，在我孤独时陪伴我，她就是——黎婷。她不仅是我的朋友，更是我的知己。

星期一时，老师给我们布置了家庭作业，只有一张卷子，我高兴极了，心想：“今天的作业真少，我一定要认真做，让妈妈表扬我。”我这样想着，回到了家中。不知为什么，今天我做作业时状态特别好，不到半个小时就做完了。我兴高采烈地把卷子拿给妈妈看，妈妈大吃一惊，说：“王希儿，你今天这么快就做完作业了？以前你可都是要九点多才能做完，不是抄的吧？”我顿时愣住了，“抄”这个字如同利刃，刺伤了我的心。我强忍着眼泪，说：“妈妈，我没有抄，这就是我自己做的！”说完，我跑出家门，在走廊里哭了一场。

为了不让妈妈找到我，我跑到了黎婷家。黎婷打开门见我一脸泪水的样子，吃惊极了，立马把我带到了她的卧室。我把事情告诉了她，她听后，递给了我一杯热水，轻声对我说：“其实吧，你妈妈这样说，也是因为你以前做过类似的事情，让她对你失去了一定的信心，所以她才会产生这样的想法呀。你也不要怪你妈妈了，如果你想改变她的印象，就证明给她看吧。”黎婷的话如同黑暗中的一束光，指引了我前行，我对黎婷说：“谢谢你，我知道怎么做了。”

在回家的路上，我一直都在想黎婷的话，我不应为妈妈的一句话就去责怪妈妈，也要想想自己的原因，我也要向妈妈证明自己。回到家，我向妈妈道了歉。

我的朋友黎婷，总是能听我倾述，在我难过的时候开解我，让我看到很多自己忽视的事情，她是我重要的朋友，也是我的知己。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9**

“自古秋悲寂寞”，但如果是这样的话，不知道“秋胜春朝”。

这样的问题我一直很困惑。为什么诗人甚至人看到秋天都会难过？为什么不愁春夏秋冬？对他们来说是秋天的罪过吗？春夏秋冬对他们有好处吗？是秋不好，还是他们自己的问题？

秋之千年苦。谁会听呢？谁来体验一下？因为这个原因，我觉得邱和我很像。也很难过。

今天，我要为同类伤心人推翻不可改变的事实。

场面远胜于其他三兄弟。

它以金黄色为基础，象征着高贵和美丽的收获。黄叶在天空飞舞。跳出它最美的舞蹈。风是他们的召唤。风来了，他们开始了一年一度的搏击舞蹈比赛。

舞会结束后，所有的黄色仙女都跳下精心准备的舞蹈，争夺王位。跳舞虽然有一种迷茫的感觉，但却是一种愉悦的氛围。

农民们在花园里到处收获林娘的果实，个个都是笑脸相迎，其乐融融。因为他们收到了汗水的果实。

这时，他们不仅高兴，而且也高兴。谱写了一曲有喜庆精神的歌舞，多么壮丽，多么欢乐。

秋天只能用悲伤来形容吗？

“水尽寒池清，烟凝山紫。”景色真美！“夕阳和寂寞的齐飞，秋水长在同一个颜色”。这是秋天最美丽、最独特的景色。

春天不是很美吗？夏天不是很美吗？冬天不是很美吗？

秋天最了解人心。它在人们最需要的时候带来了他们最想要的。是人的密友。不是吗？

一年的果实快吃完了。秋天，人们尘土飞扬地来到这里，为来年带来新的食物。人们在炎热的夏天受苦。在垂死的植被下。秋天带来凉爽的风。拯救了一切。这不就是秋天爱人的吗？

想象一下如果没有秋天会发生什么？

没有秋天，谁来拯救人和万物？没有秋天。有些水果不会成熟。没有秋天，人们会有如此美丽的风景吗？

那会让人生气。舆论是不能违背的！那些才华横溢的诗人不都是悲秋吗？没有秋天能做到吗？大自然能跑吗？

如果轰轰烈烈，充满春天是春天的特点。秋天的景色是如此的金色和圆润。

如果说夏天炎热晴朗，那么秋风吹来，晚风就是秋天的表现。

如果雪是白色的，没有草生长，这是冬天的个性，那么绿霜白雾，黄叶飞舞，就是秋天美丽的景色。

一敌三，何乐而不为？秋天不无聊。并不孤独无聊。不应该被永恒的MoMo对待。秋实最好。

有人会说秋天什么都剃三分之二很美。

我可以毫不犹豫地告诉你。太美了！美得无与伦比。这种秃顶是从艺术角度欣赏的，是一种艺术美。积极的一面，它的秃顶是一种无畏的爱。“落红不是无情之事，化为春泥护花。”今天的落叶是为了未来的繁荣。

冬天是寒冷的杀手。有多少东西可以逃避它的追求？秋是一个优秀的领导者，带领他们打败强大的敌人。这就是秋无所畏惧的爱！

四季之美各有特色。必不可少。大自然创造了四季和谐相处。一起前进。

做秋的知己，胜过做四季的知己，大自然的知己。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10**

好友远方来，为之接风。平时我们虽遥距万里，却近若咫尺！在孤独悲伤欢乐得意时，总是第一时间向对方倾诉，无话不说。在当今虚伪纷扰的社会里，能向谁诉说自己的琉璃心事呢？唯有知己！席间，好友特意点了一首邓丽君的歌《我只在乎你》：“……人生几何能够得到知己？失去生命的力量也不可惜！……”重重拨动了我的心弦！是啊！人生难道一知己！

何为知己？知己就是彼此志趣相同，互相欣赏而产生的共鸣；是彼此相互了解，坦诚相对而产生深厚的情义！知己就是那种心灵默契，惺惺相惜，江山难阻的人；知己就是相逢时，推心置腹，千杯嫌少，分离时，天涯万里不觉远，聚散皆坦诚欢悦的人；知己就是那种“故人入我梦，明我长相忆”的人；知己就是那种莫逆之交生死与共的人！

天地间，绻绻红尘，谁与你琴瑟共鸣？谁与你相遇成歌？

先秦琴师俞伯牙一曲《高山流水》，曲高和寡，没人听懂。后遇樵夫钟子期。当伯牙弹到描写高山曲调时，子期说：“善哉巍巍兮若泰山。”弹到描写流水曲调时，子期说：“善哉洋洋兮江河。”伯牙惊叹遇上久久难觅的知音，交谈甚欢，相见恨晚，遂成知己，并约定来年中秋再相会。到了第二年中秋，不料钟子期已染病死去。伯牙伤心不已地悲叹：“此曲终兮不复弹，三尺瑶琴为君死！”遂摔琴断弦，不再操琴！一曲知己，千古绝唱！

当高渐离在易水边击筑声中为荆轲送行时唱着：“风萧萧兮易水寒，壮士一去兮不复还……”为知己“两肋插刀”，一往无后感天动地壮举！“成为知己的千古传颂！”

最弥足珍贵是红颜知己。“八千子弟同归汉，不负君恩是楚腰。”为红颜知己，霸王落泪：“虞兮虞兮奈若何？”。一场“霸王别姬”，感人肺腑，泣鬼神！蔡锷将军遇上小凤仙，可谓英雄得知己。“赢得英雄知己，桃花颜色亦千秋。”谱写了将军拔剑南天起的惊天历史！

断桥边，晓风婵月；长城外，碧草连天的古道；红叶题诗，青山堪醉……谁能有幸揽得红颜？青梅竹马，红烛剪影，谁不想遇到一位心灵默契惺惺相惜的红颜知己呢？

也许一个人来到世上，从懂事起就开始寻找知己，寻找符合自己生命的东西，寻找心灵上相知的人。漫漫人生路，也许你很有幸：有一块掏蛐蛐的儿时伙伴；有两小无猜的青梅竹马；有一起牵手上学的同学，夜半陪读，红烛剪影；有志同道合的同仁，青梅煮酒。也许你很不幸：芸芸众生熙熙攘攘中，却“过尽千帆皆不是，斜晖脉脉水悠悠。”没遇上一位知己，断弦为了谁？“独怆然涕下”。

知己难觅！名利场上无知己。多年来商场^v^，朋友似乎多如牛毛。有种人萍水相逢，看到你就像天上掉下林妹妹似的那么亲热；有种人一直兄弟相称，握手时却有一种较劲的感觉；有种人一味奉承讨好，赞美近媚，总感到虚情假意；有一种人居高临下，伸出巨灵般手鸟瞰着等你。虚伪浮躁，重利轻义，或卑或亢，这些人无法成为知己。

小人、无情的人、自私的人、虚伪的人，永远不会有知己，虽然他们也有同类，但是他们的心灵永远找不到默契，永远是在猜忌和孤独中计较锱铢度过。

有人叹息：“有无数一杯子朋友，有很多一阵子朋友，却很难找到一位一辈子朋友！”明明是一群朋友一起，热闹非凡，却心感到逢场作。这种庞大芜杂喧闹的群体没有知己可言。知己也不会是喧啸于酒池肉林间那种一杯子的朋友，更不会是为了利益而狼狈为奸的那种一阵子的朋友。知己也不在于亲情的亲蔬和冷热的关系，因此即使是父子，母女，兄弟，姐妹，夫妻未必成为知己。

当今社会似乎缺少知己，城市越来越拥挤，物质越来越丰富，信息越来越发达，感情却越来越稀薄，心灵越来越孤独。甚至有些曾以为好友的人，也经不住利益烤问，岁月洗磨，情义渐淡，分量渐轻，距离渐远。

身在俗世怎能褪去繁华衣衫，抛开名缰利锁，远离尘世喧嚣，相约知己于山林溪涧的绿杉野屋。青梅煮酒，捻须对吟：“海内存知己，天涯若比邻！”；或卷袖煮茶，红烛剪影，拍案击碟，和唱一曲《高山流水》，弦音铮铮，千转百回。在知己世界里，尽情享受明媚而纯净，浓悠而恬淡，惬意而舒畅的极致意境。

与好友一起，钟期既遇！“花开不倦只为蝶恋香，人逢知己余生无奢望！”“人生几何能够得到知己？失去生命的力量也不可惜！”也唱给我的知己！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11**

每个人的童年都是纯真无邪的，不掺和任何杂质。但长大了以后，心中不免有些秘密，需要有人倾听自己的心声，也就是所谓的——知己。

友情是茶，飘逸着沁脾的清香；友情是酒，散发着浓烈的祝福；友情是咖啡，只有细细品尝，才能体会着淡淡的苦涩中所蕴含的真谛。是啊！友情坚固才能长久，友情长久才能快乐，友情快乐才能亲密无间[注:间：缝隙。关系亲密，没有隔阂。形容十分亲密，没有任何隔阂。]。

在我的印象里，对知己的认识，遂凝固成一个如玉之润、如石之坚、如水之静、如海之深的永恒印象。他是微带甜味的糖果，他是使人快乐的出发点，他是彩色梦幻的飞旋，伴着我迎着风雨走向彩虹。

我需要知己，更渴望知己。但，某种“物质”是可遇不可求的。往往在身边的可能是短暂的，而在远方的则是长久的。没有人能预知未来，更不知前方的路。说不定哪一天，上天赐给我一个最疼我、最关心我、最爱护我的知己，可说不定哪一天她又会离我而去。同样的徘徊，我已经承受不起了，弱小的心灵防护盾，你在哪里啊？我需要你的支持，你的鼓励，你的伴随。只能静静的等待着你的到来，和我一起玩耍，一起探讨，一起走向明天。

我渴望你——知己，希望你早点腾着风驾着云来到我的身边。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12**

从小到大，书里那淡淡的、特有的香气一直陪伴着我成长，它给予了我丰富而有趣的知识，在我如白纸的人生里添上了艳丽的一笔。

我刚上幼儿园时，就迷上了一本书，那就是《365夜问题故事》，它解决了我许许多多的疑惑，如：米怎么来？人怎么出生？为什么人会讲话？等等诸如此类的问题。它的内容既有趣又易懂，不仅让我认识了许多字，也让我懂得了许多道理，它让我在很小的时候就打下了结实的读书基础。

上了小学后，我又迷上了童话一类的书。我总是缠着妈妈给我买这买那，买来的书却总是囫囵吞枣，看完后就扔在一边又要买，总也看不够。等我到了高年级时再拿起这些书，才发觉这些童话真是令人受益匪浅。《卖火柴的小姑娘》里的主人公的可怜身世令人同情；《海的女儿》让我明白什么叫做“为了别人的幸福而甘愿牺牲”；《小红帽》让我知道不能轻易听信别人的谗言，要机智应对，镇定自若的为自己脱身；《丑小鸭》告诉了我，丑小鸭不一定一辈子的是丑小鸭，总有一天丑小鸭也会变成高贵优雅的白天鹅。到了三、四年级，我开始看名著。我办了一张借书卡，在图书馆里尽情的看书。我看家喻户晓的《西游记》，看受益颇深的《爱的教育》，看令人叫惊的八十天环游地球》，看童话仙境般的《绿野仙踪》，看惊叹连连的《爱丽丝漫游奇境记》，也看感人肺腑的《苦儿流浪记》。升到五年级，我又开始看更深奥的中外名著：《漂亮朋友》、《巴黎圣母院》、《悲惨世界》、《^v^》、《海蒂》……

书，是我的知己，是我的精神粮食，是我进步的阶梯。没有书，我就不会有现在的好成绩。书中的人物时刻陪伴着我成长，激励着我成长，看着我进步，现在，书已经是我的随身物品，我离不开书，书永远是我无声的好朋友！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13**

我其实没蓝颜知己，我觉得如果能称之为蓝颜的男人，首先是长得不错，其次是缺点很明显，甚至是有自己最讨厌的缺点，再次是，最好搞过点暧昧。

既然是蓝颜，就跟闺蜜似的，长得不错才能愿意跟他做蓝颜，人以类聚物以群分，太丑的拿不出手，有事也不愿意找他。

但是他必须有缺点，要不就爱上他了。缺点里边还有自己很讨厌的一点。既拿他当知心朋友，又绝对不会对他有男女之情。要是曾经搞过点暧昧就更好，就更亲近了。

说起来，喜儿勉勉强强算，但是也不算，我和他认识很长，却相知很短，他长得不错，也有我不喜欢的致命缺点，按说也凑活能算，但是他跟我不是一路人，人生观相去甚远。只是在谈起女人、谈起八卦来，我们就算彻彻底底的蓝颜了。

比如，逛街。他买衣服喜欢叫上我，让我给他参考，试试这个，摆弄摆弄那个，我说哪个好，我陈述自己的理由后，他一般就会买哪个。我乐意跟喜欢逛街的男人一起逛街，还能互相倾诉一下对喜欢衣服的看法，尤其是帅的。

比如，八卦。我们爱聊谁跟谁好了，谁跟谁分了，过去的同学哪个生孩子了，哪个曾经是他喜欢的对象，我喜欢的对象。还有谁公司的老板怎么了，小秘书怎么了。有些事跟闺蜜不能谈的，可以跟他畅所欲言。

有时候他也向我请教女孩子的事，夏天的透明肩带儿啊，内衣的号码啊。他给看上的女孩买的时候可以做到心中有数。我有时候也就不把他当作男的，这三天假期他约我和小马出去玩，我说我大姨妈来了，他说，哪那么多事，你带几个夜用的拿着。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14**

大树以小鸟为知己，花朵以蜜蜂为知己，我以飞机为知己。

晴空万里，白云悠悠。“唰”一只鸟儿扇动轻盈的翅膀，飞到翠绿的枝头，唱出动听的歌曲。“嘿！猜猜我是谁？”尖细的声调震动着我的耳膜，一定是妈妈。我嘴角上扬，故作惊恐道：“你到底是谁？想干什么？”她什么也没说，拽着我走。周围静悄悄的，只剩下窸窸窣窣的脚步声。睁开眼，一个黑红色的物体跃入眼帘，定睛一看，是一个头顶红帽，身穿黑衣的飞机，衣服两旁还有八个大字：展翅高飞，永不言弃。妈妈眨了眨眼睛，目光如星星般明亮：“希望这个飞机能够勉励你，能伴你左右，让你越飞越高。”我轻轻地走到书架旁，慢慢地把飞机放上去。我注视着飞机，飞机也注视着我，好像在说：“小主人，让我们一起飞吧！”

“哗啦啦”雨滴狠狠地砸在屋顶，砸在枝头，砸在我心上。屋檐下，一只鸟不停地颤抖着，灰色的羽毛上沾满了雨水。书桌前，一个个如利剑般的红叉子刺痛着我的眼睛，“啪”椅子倒在地上，我扑到床上，不停地捶击着，鼻子一酸，泪水涌上眼框。“为什么？到底是为什么？”

“扑通”我倒在床上，泪水打湿了衣襟。抬头，朦胧中，那个飞机又一次跃入我的眼帘，几个大字撞入眼眶：展翅高飞，永不言弃。它靠在书上仿佛在说：“小主人，坚强点。”窗外，雨渐渐停了，夜幕里，一只小鸟浴着月光，挥动翅膀，飞向远方。

是你，让我明白，不经历黑暗，怎能见到黎明；是你，让我懂得了，不经历风雨，怎能见彩虹；

你就是我的知己——飞机。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15**

前一段时间我在自己的微信公众号上说我的愿望清单是什么？那个时候其实是我写日记的时候头脑一热写下来的一篇文章，后来我觉得这篇文章写的太好了，我想把它发表在我的微信公众号里。

但是我的微信公众号我不喜欢，我的朋友们也能够看到，因为我觉得很多东西就是要保留一定的距离和私密度的，因为我的朋友可以知道我的外在表现，但是我不希望他们再知道我的内心，我希望我能和一群陌生人交流，也许那些人和我们没有任何的羁绊，但纯粹是灵魂上的朋友。

还记得在我上高中的时候，我很喜欢玩儿QQ里面的那个漂流瓶，随便扔上一个漂流瓶到海里面去，可能被有缘人捡到了，他就会拿起来和你进行交流。以前我英语完形填空非常不好，我就在漂流瓶里发了一个问题，我说怎样才能够学好英语的完形填空呢？后来有一个大哥哥捡起了这个漂流瓶和我聊起来就教我怎样做，怎样学英语。

后来那个大哥哥有自己的人生，慢慢的谈了自己的女朋友，交集也越来越少。可是无论怎样我仍然很感激那个时候的那段时光，也很感谢QQ的漂流瓶那个功能。

我知道在这个世界上总是有着很多的奇遇，就好像在这漫长的时光里，我们总会遇到一个和自己心意相通的人，即便是我们不会有什么情感上的关联，更不会发展成更进一步的亲朋好友。但是在这个瞬间心意相通，灵魂相同的那个瞬间，我们就已经变成了很熟悉的人，至少不再那么陌生。

对我突然想到了一句话，海内存知己，天涯若比邻。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16**

高山流水遇子期，知己难寻。

城西的一家敬老院里，我认识这样一对知己，他们的感情是用什么做的呢？我想应该有白茫茫雪地里的单板，蔚蓝海水上的小船和纵横棋盘上的黑白子。

顾爷爷和陈爷爷在年轻的时候就认识了。他们一个是医生，一是警察，不忙的时候，他们就约着去滑雪。去苏兰，去意大利，白茫的雪地上总是会有两个熟悉的身影。那时，顾先生带着陈先生练单板，陈先生教顾先生“落叶飘”。听他们说，有一年两人都忙得不可开交，年头就开始计划的滑雪，到来年同期才实现。可他们谁都没有刻意去提，来年时间到了却不约而同地给对方发了消息。——无声的默契。

中年时，两人一同去旅行。是陈先生退役，顾先生陪陈先生出去散心。他们的目的地是世界某片蔚蓝无边的海域，曾想象着坐在船上，喝着小酒，吃着烤鱼。然后他们也就这做了，烧烤架上是冒着热气的白日里他们钓上来的鱼，手里拿着的是自带的佳酿。顾先生知道陈先生退役后有些无所适从，所以特地请假来陪他旅行，陪他舒缓心情，可惜顾先生酒量不大行，陈先生总是笑他不是真男人。其实也没关系，放松也可以是睡前在甲板上数着天上的星星。陈先生明白顾先生的用意，不用言明。——无声的默契。

现在他们都老了，变成了顾爷爷和陈爷爷，坐在敬老院的竹园里下棋。你一子我一子，总是能听见他们说笑的声音，有时也会有小小的争执——这大概是陈爷爷又耍无赖欺负顾爷爷了吧？但顾爷爷清楚陈爷爷好胜，即使是小事也要做到最好。所以就总放水、看赢了后陈爷爷乐呵呵的笑；有时又会逗他，看他输了后不服气耍赖的模样……其实陈爷爷都知道，并也乐意配合。——无声的默契。

青年、中年、老年，相伴走过好多年。是难遇的知己，是闭口不言也能宣之于众的友情。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17**

笔尖轻轻触碰画纸，留下一根根线条，许许多多的线条渐渐形成了一幅画。

我记得，画画是我在幼儿园时学起的，一眨眼，过去了7年。那时，妈妈为了培养我的兴趣爱好才给我报名了画画班，于是，我们之间的缘分就开始了。

一开始，我生硬地画着线条，连一个圆都画不圆。到后来，能画出一幅幅令自己满意的作品。那种欣喜的感觉，久久停留在心中。

可后来，画画不再只是一项兴趣爱好，它成了加分的道具。妈妈也想让我拥有这项加分，我知道，那是出于好意，可这让原本多彩的绘画变得暗淡无光，使人觉得自由的绘画也被“学习”的枷锁禁锢。

随着年级的升高，作业量逐渐变大，再也没有时间去理会画画，还把原来可以用来练习的时间都拿去娱乐了。一天天就这样过去了，只有在培训班中，我才有时间去练习。但这样的一周总使人感到无味，我并没有去理会。又过去了一周，这种烦味与无聊终于使我不受控制，忍不住拿起笔来，开始练习。我不再觉得无聊，这时的我，完全沉浸于绘画之中，以至于忽视了时间的流逝，忽视了窗外的吵闹，忽视了周围的所有。仿佛这个世界中，只有我一个人，没有别人的干扰，安静中，只有纸与笔的摩擦声，再没有别的声音了。

我也画过许多“巨作”，令我自豪的画有油画《星空》、国画《荷花》、素描画《几何》……画画对于我来说就犹如黑暗中的一束光，它照亮了我的每一天。在这些光线里，我不再迷茫，一笔一画中承载了我多少难忘的回忆啊！

过了这么多年，或许我早已把画画视为知己，它已经成为我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了。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18**

离别母校时的记忆，深深的刻印在我的脑海里，任凭记忆浪潮冲刷，也永不消逝。

那是照毕业照合影的时候，我和同学们陆续分发板凳，准备拍照。风姑娘弹奏着杨柳的枝叶，发出沙沙的声音，与鸟儿的歌声应和着，为即将离开的我们演奏忧伤的曲子。我揉了揉眼注视着校园的景色，天是那么蓝那么清澈，如一颗晶莹透亮的蓝宝石，但又是谁把它镶在上边的呢？草是那么绿那么嫩，一大片一大片连在一起，好似一层无边无际的绿地毯，又是谁把它铺在这里的呢？我的灵魂在这里尽情舞蹈，一切一切都完美得不真实。但我是不是注意得太晚了呢？

正当我陶醉于校园景色之时，一阵铿锵有力的朗读声把我的灵魂带了回来。我细细地聆听，缓缓地回头，哦，原来是那五年级的学弟学妹们在朗读课文。此时此刻我脑中忽然浮想起《次北固山下》里的一句话：海日生残夜，江春入旧年。是啊，当我们步入初中后，他们就会成为新的六年级，希望他们能够代替我们爱护这个校园，爱护这美丽的知识天地。随着一声声的“咔嚓”，六年的风雨历程，化作一张崭新的照片。我和几位同学一同前往老师的办公室，请班主任和我们一起拍照。他说拍什么呀，都五十多的人了，阳光照在她慈祥的脸上，格外灿烂。终是禁不住我们的请求，班主任随我们来到班里。同学们一看，纷纷前来一同合影。大家其乐融融，享受着最后的小学时光。

离别时，很多女生忍不住眼泪，放声哭了出来。男生们互相拥抱碰拳，此次离别必有下次重逢。最后我们头顶蓝天，脚踏绿地，迎着曲子告别了校园。

诗曰：“海内存知己，天涯若比邻。”是啊，只要我们心中有彼此，校园、老师、同学仿佛就在身边。

心与心连在一起，我们在小学的故事必将成为校园中最美的风景。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19**

抬起头，一如既往的浩瀚星空，却寻不见皎洁的月亮，也许是心情不好躲起来了吧。只有那散发着微弱光芒的星星远远嵌在天边， 倒映在我的眼眸。 风轻轻地吹过，泪悄悄地落下。回想起今天的一切，止不住的心酸如洪水般涌来。

清晨，我哼着小曲，踏着轻快的步伐，呼吸着新鲜的空气，倾听着鸟儿的欢唱，一路走向，我最好的朋友——小云家 然后和平常一样，一起去学校。在她家时她叫我去她房间里拿一本书，为了节省时间，我欣然地同意了。在学校，我们愉快地度过了上午的时间。

中午上学的路上，我碰到了小云并热情的地向她打招呼。可她就像没有看到我似的加快速度离开。在学校，我也试图跟她好好进行交流，她却冷言冷语地讽刺我，就连其他同学也不跟我玩。 我不懂，这个中午到底发生了什么，我感到莫名其妙。

放学后， 一些平时比较好的同学告诉我小云认为我偷了她的钱，但她们相信我，所以才悄悄告诉我。那一刻我的心被深深地刺痛，宛如刀割。后来，我不知道我是怎么回家的，只知道泪水模糊了我的双眼。

回到家，妈妈贴心地问我怎么了。顷刻，我的眼眶更红了，豆大的泪水流下，失声痛哭起来。妈妈再而三地询问无果，只好安慰我，告诉我无论发生了什么她都相信我。顿时我的心更痛了，那么多人都相信我，为什么她不相信我，是她不了解我吗？也许她讨厌我很久了吧。

吃过晚饭后，我一个人悄悄来到顶楼。没有开灯，低声哭泣，只有星星陪着我，帮我治愈“伤口”。回想往事，多少次与星星相伴，我忽然发觉星空已经不知不觉成了我的知己。在发现星空灿烂时，总有着与星空相伴永远的欲望，直至天破晓黎明，她能净化我的心灵。

星空，我永远的知己，愿你永存！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20**

于我而言，时间是知己。它转瞬即逝，却也永恒无尽。

我抓不住时间。我被时光老人签住，慢慢前进，迷茫地回头，发现，我早已脱离原点。

夜，静悄悄的，风吹入户，与远方初上的华灯在天际交织成厚重的釉画。沾染万千心绪洒渡于身。回神，竟觉得这风是如此灼热，又或是因为桌上那分数不佳的试卷而变得滚烫。

我跟不上别人的步伐，跟不上时间的脚步，轻轻叹着气，心中有惑，辗转难眠。陷入了沉思，其他人在无比清醒地往前奔跑，我在做什么？发现自己在许多优秀的人里显得如此平庸，我开始畏惧了，一股无力感慢慢环绕心头。

夜，还是静悄悄的。我还在沉思，诧异的发现：我没有抓住时间，只是如提线木偶般，被时间无情地拉扯。才发现，早已离远点愈来愈远。当我啜着果汁读小四时，他们在练习册上耕耘；当我盯着偶像剧时，他们在疯狂背书；当我在不切实际地幻想时，他们在实实付出。他们领导着时间，我在被时间主宰。心中思绪万千。我为自己感到愧疚，同时，我明白：我必须改变。是夜，清风徐徐。于是乎，觉得心中那成长的道路渐渐明亮起来，漫长泥泞的小道一直延伸到远方的彼岸。

我以时间为知己，它推动我前进。时间如同一张白纸，望着这圣洁的纸张时，时间又从那颤动的笔尖下划过了。我顿悟：过去的每一天都是逐渐逝去的“今天”，以后的每一天都是即将到来的“今天”，我们的日子原来都是无数个“今天”：昨天是过去的今天，今天是现在的今天，而明天是未来的今天。一个人一生中的每一天都曾属于今天，每个人都不能跨越今天，不能没有今天。时间提醒着我，我必须前行。

时间的无瑕与无邪，就在于其去而不复返，可遇而不可求。于是乎，我以时间为知己，引我前行。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21**

在人生的道路上，每个人都得经历一场轰轰烈烈的爱情或友情。有的刻骨铭心，有的离别伤心。经历了一次感情上的伤，会让你变得更小心翼翼，害怕再碰触刚刚愈合的伤口，让你承受不起，于是我学会了逃避现实。

我就是在这种情况下，偶然认识的你，你让我从悲伤地情绪中走出了我自己。让我知道该怎样的面对我以后的人生。我会把我的悲伤和朋友一起分享，做个快乐的人，这样的我的生活才会更有意义。

于是我们说好了做个知己吧，其实这样挺好的不是吗！这样我们会更加的了解对方，彼此都敞开心扉，也让我们的心更加接近，就像你说的，我们虽然不能见面但我们的心是相通的，是心灵上的感情交流。我们做到了不是吗，这才是真正地知己，瓷器啊！

很高兴你能在微信上让我了解你，让我知道现实中的你，哪怕是一句简单的话语，让我知道你现在在做什么，你在哪里，我都会很开心，因为你终于让我了解你了。谢谢你我的瓷器！

写了这么多，就是让你知道我的真实想法，也希望我们的友情地久天长，给我们的人生添上美丽的色彩。

你就是我永远的知己，一生的瓷器！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22**

我喜欢与鸡冠花促膝交谈，它就像是我的知心朋友，总是默默的站在我身旁听我一遍又一遍的诉说。微风拂过，它就像能听懂我的心事，俏皮的摇摇身子，甩甩头。

鸡冠花，一个如此美妙的名字。这一天，我来到我的好朋友――鸡冠花面前，它宣布该事故在生我气，怪我好几天没来找它玩了。我面带微笑和它打招呼，它微微的摇了摇，似乎明白我心里的歉意。它那艳丽又有气势的花冠随风而动，相比上次来看它又长高了不少呢。

风，突然变得异常的大，鸡冠花用叶子遮挡着自己的身体。它似乎好冷。我拿来两根又粗又硬的树枝，把树插在地上，然后有在树枝上盖上两片大叶子。大叶子挡住了风，鸡冠花微微的摆动，似乎在像我致谢。

我发现了一群小蚂蚁，它们正缓缓的向这儿走来。我怕这些小蚂蚁会蚕食鸡冠花，我就用小树枝把它们赶走了。突然，鸡冠花摇摇头，用叶子指着那些小蚂蚁，似乎在对我说“不要伤害它们”。我明白了，鸡冠花是想保护它们，然后我找了几片叶子盖着蚂蚁。我的好朋友是多么的善良，连小蚂蚁都如此爱护有加。

又是晴朗的一天，艳阳高照，鸡冠花看见太阳公公是那么的开心。可是不一会儿，它弯下了腰，似乎是渴了，我找了个杯子打了一杯水来。倒在地上，鸡冠花咕咚咕咚的几下就喝完了。有一群蚂蚁来了，我认出了它们，就是昨天在我叶子下避风的它们。它们在我脚边打转就像是在向我表示谢意。

蝴蝶和蜻蜓也飞来和我的好朋友打招呼，它们矗立在鸡冠上，它们似乎是在窃窃私语。然后蝴蝶和蜻蜓又飞到我面前，难道刚在鸡冠花是在向它们介绍我么。我忍不住伸出手去触摸蝴蝶和蜻蜓，它们惬意的停在我的手心上。

在将来我依然会这样与我的好朋友倾诉，下雨天为它挡雨，酷暑天为它浇灌。鸡冠花是我诉说心事的好知己，让我的身影永远留着它身边。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23**

周末无事，做水果沙拉果腹。先去市场采购苹果、鸭梨、香蕉、荔枝、生菜、圣女果、樱桃又去超市购买了丘比沙拉酱。一直比较扁爱丘比沙拉酱。最先感觉的是它香醇的口感、唇齿间细腻的回味。回头看它的品牌，竟然用的是光着屁股拿着小弓，将爱之箭射入红男绿女心中的爱神丘比特。

先将水果清洗去皮，切成一寸大小薄片。再将透明的玻璃的器皿扑上清爽水灵的生菜叶。在用雪碧稀释浓稠的沙拉酱。将切好的水果放如容器里，淋上沙拉酱，浇上一小杯红酒。挤上几朵奶油花，点缀上几只鲜红的樱桃。一盘色泽鲜艳，香甜爽口水果沙拉就做好了。

吃零食看书、看电视是多年养成的习惯。随着时代的进步看帖子吃沙拉也成了人生一大乐趣。打开各个论坛，扑面而来的尽是些红颜知己，缠绵哀怨的痴情。看着看着忍俊不住“噗”的笑出来。是知己就是知己好了，干吗非要加一个红颜二字，男人你们到底看上的是一个懂你心的女人，还是看上女人红颜才将她列为知己。若干年后，红颜腿去，男人们，你又如何称呼这些曾为你献出温柔体贴和情感的女人。

沙拉吃到最后，就剩下几粒被粘稠的沙拉酱裹着的樱桃，此时它们模糊不清，有些暧昧的感觉。就如论坛文章里那些大张旗鼓做男人红颜知己的女人。其实红颜知己不过是男人在寻求爱情时淘汰的次品，也是男人在寂寞和空虚时的开胃果，是平淡日子里的一朵多彩多姿的点缀。就如这樱桃，一盘水果沙拉，只需两粒樱桃。毕竟不是主食，最后弄的自己身份古怪，点缀了男人生活，失去了自我的价值。是女人不要做红颜知己。红颜知己的出现，不过是男人炫耀自己的生活品位的一种点缀。若真是知己何必在乎是否红颜。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24**

高尔基说过：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。是啊，学生时代，我们每天都要与书打交道，并且不断地从书中吸取知识，丰富自己，不断进步。

书是我们的朋友，它可以使我们拥有高尚的品格和修养，使我们成为人上人。只要你把读书当成一种习惯，把学习当成一种兴趣，我相信，总有一天我们会改变自己，让那些遥远的梦变为现实。

记得以前的我，是一个不喜欢读书，对学习也没有兴趣的人。每天都游手好闲，不知道自己应该做什么才是正确的，也因此浪费了许多时间。

直到有一天，因为我学习不好，爸爸叫我留了一级，就这样，我和妹妹分在了一个班。我感到十分丢脸，因为妹妹是一个老师心目中成绩优秀的好学生；而我，却是一个不学无术的学渣，这让我很受打击。从那以后，我好像突然开窍了一样，开始主动学习，并且也懂得了读书的乐趣。终于，我的努力有了收获，第一学期的期中考试，我占领了较好的名次，荣获初中时代第一张奖状。我看着那张奖状，心不禁被触动，这是多少人想要得到的啊，因为它是我们努力，奋斗过的证明。而这一切，都在于读书。

谈到读书，我不禁联想到了我们学过的一篇课文——《送东阳马生序》。

这样的读书故事让我倍受鼓舞，更加热爱读书。

书，是人与人沟通的桥梁，它承载着许多渊源流长的文化，是最好的人生伴侣。

书，在某种程度上也与我产生共鸣，所以它是我最合格的人生知己。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25**

俞伯牙为何会摔琴谢知音；刘关张为何会结下生死之交；廉颇与蔺相如又为何会成为刎颈之交？其实，朋友之间都是互相被吸引，互相被欣赏，最终成为彼此永恒的知己。

“人之相识，贵在相知，人之相知，贵在知心。”

我和我的那个她是先从陪伴开始的。对于我而言，她的陪伴是终点线的曙光。在上学期体育达标测试的时候，八百米跑步是她“帮”我跑完的。当时我站在起跑线上表面坦然，其实心里不安和逃避已织成乱麻。在我众多朋友中，只有她懂我的心思。

她迈着轻盈又坚定的脚步向我走来。那一刻，阳光正好，微风不燥，我们微笑凝视着。我知道，我能达标了！她对我说：“我陪你！”心中无数的感激化作我前进的动力。她陪着我冲出人群，逆风而行，冲过终点。她在每一个有我的时刻陪着我。

“天下快意之事莫若友。”她吸引我的不仅是陪伴，还有她变化莫测的性格。

如果她心情不好，只要我出现，就一定会小雨转晴；在我被别人欺负的时候，她又像保镖一样潇洒站出来，为我保驾护航；有时，她又因为误会委屈的像个孩子，需要我的守护；她还会像个万事通，机灵鬼一样聪明，为我指点迷津。我喜欢她捉摸不透的性格。如果说，她是变化多端的天气，那我可能就是天气主导者吧。

“闲于望桂华树，繁而无艳美路”。感谢在大好时光遇见你。大好年华，且歌且扬，白驹过隙，如箭如梭。我们的故事才刚刚开始，三年同窗，三年白昼，只是别忘了这时的我们，当惜每刻，相忆每时，永恒勿忘……

知音难得，但总会相遇。“莫愁前路无知己，天下谁人不识君。”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26**

正所谓天下之大，知己难寻，此句甚是绝妙，也是，这世间何处有知己，当我独自一人走在路上的时候，甚是孤独，因为身边总有一些披着人皮，而内心贪婪的人，所以我要寻个知心，确实难。

人们常说：“宰相肚里能乘船”。可是，真正如此这般的人又有几人呢？大多数的人都是一肚子的坏水，似我者，少也！我们应该叹息，倘若这世间的每个人都能宽容大度，又哪里会有小偷呢？哪会有人犯罪呢？人之初，性本善。能真正做到出淤泥而不染的人才是智者，此类人同样，少矣。

所以，老师便成为了社会的一种必不可少的职业，这种职业是神圣的，它代表的一个国家能否伟大，能否复兴，所以老师十分的伟大，也关系到了未来国家的走向，还有一个就是家长，人刚出生，到上幼儿园之前都在父母身边，所以父母成为了我们的第一个启蒙老师，但是，大多数家长还是遵从“棍棒底下出孝子”的这种说法，导致了孩子们的暴力倾向严重，易早熟。如此这般，就会有一种观点在他们脑海里形成，以为拳头可以称天下，可以解决一切，如此就有了校园暴力的形成，这些人走向社会多会成为抢劫犯，犯罪分子，所以家长的良好教育也是必不可少的。

好朋友，好同学也会成为我们身边的老师“处处留心皆学问，三人同行有我师”我们身边的朋友有时也是自己的老师，对自己也会有启蒙帮助，所以朋友必不可少，多一个朋友多一条路，多一个知心朋友便多了很多条路了，没有知心朋友的话，会感觉自己十分空虚。何为知心朋友呢？知心朋友不是一个虚名，他是自己要好的朋友，和自己有着同样的目标，为这目标，一起努力，一起勤奋刻苦，互利互助，当然为了学业一起奋斗，有共同的话题，所以知心朋友是人生的一大重要的路。问人生，知己何处寻，唯己也！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27**

从小到大,书里那淡淡的、特有的香气一直陪伴着我成长,它给予了我丰富而有趣的知识,在我如白纸的人生里添上了艳丽的一笔。

我刚上幼儿园时，就迷上了一本书，那就是《365夜问题故事》，它解决了我许许多多的疑惑，如：米怎么来？人怎么出生？为什么人会讲话？等等诸如此类的问题。它的内容既有趣又易懂，不仅让我认识了许多字，也让我懂得了许多道理，它让我在很小的时候就打下了结实的读书基础。

上了小学后，我又迷上了童话一类的书。我总是缠着妈妈给我买这买那，买来的书却总是囫囵吞枣，看完后就扔在一边又要买，总也看不够。等我到了高年级时再拿起这些书，才发觉这些童话真是令人受益匪浅。《卖火柴的小姑娘》里的主人公的可怜身世令人同情;《海的女儿》让我明白什么叫做“为了别人的幸福而甘愿牺牲”;

书，是我的知己，是我的精神粮食，是我进步的阶梯。没有书，我就不会有现在的好成绩。书中的人物时刻陪伴着我成长，激励着我成长，看着我进步，现在，书已经是我的随身物品，我离不开书，书永远是我无声的好朋友！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28**

“朋友一生一起走，那些日子不再有……”熟悉的声音在我耳边回荡，有朋友的陪伴，真是人生的不枉为之作。人生路上，面对着不同的人和事，境遇使人变化，正所谓“在家靠父母，出外靠朋友”。

谈起知自己者，也不是没有。她会在我伤心时安慰我，在困难时帮助我，在开心时一起分享。拥有共同的梦想，幻有奇特的想法，爱吃榴莲不爱草莓。拥有共同的乐趣，带有快乐的想法，爱学剑道不爱学琴。有这样一个知己在身边陪伴，难道这样还不足够了吗？

是啊！有这样的一个知己，够了，知足了。人的生命也不只是只有这一次吗？何必在人生路上坎坎坷坷，荆刺丛生，到不如快快乐乐，开开心心的度过。有知己在身边，共赏天之美、地之阔、花之香、茶之味、酒之淳等事事美好之物，便知道了世界一切皆之美好。

路边的野花虽不比温室里的娇贵玫瑰，但自有自身的清香；山间的清泉虽不比广阔的大海浩瀚，但自有自身的清纯。知己之选，何必要门当户对，高贵无比呢？只要是适合于自己，能了解自己的，知道自己想做什么事的，懂得自己心的，这样的不是更才称得上是知己吗？

与知己共同躺在那自认为是至高无比的山顶上，仰望着离我们似乎是遥远却好象又伸手可及的天空。天上的白云自由自在的飘荡着，我问她：“你说我会永远当你的左右手吗？”她笑着说：“会，并且我也会永远在你的心中指引你所属的方向。”就这短短的对话，就能让我和她的心的距离更接近了

在人生道路，为何愁知己呢？把心胸放宽一点，对人对事对物以心之待，多一句“谢谢”“对不起”，少一句粗言，人也会开朗点。知己并非难求，只是在与你是否是想求一知己罢了，若是想，就好好珍惜身边人，勿让时间流失你与身边该珍惜的人的美好时光，赶在时间的前面，补回你与知己的时间。一生中一定要记住，人生路上莫愁无知己。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29**

“人生得一知己足矣！”，真的有一知己，才会更多体味人间那点点令人感动的美。

朋友不一定合情合理,但一定知心比心, 不一定形影不离, 但一定心心相惜 , 不一定锦尚添花, 但一定雪中送炭, 不一定常常联络, 但一定放在心上~。

当你是一只鸟的时候，家人和亲戚也许会在乎你飞的高与低，但是朋友在乎你累不累。

朋友就是悲伤时可以倾诉的对象，朋友就是希望分享快乐的同伴， 朋友就是愤怒时的出气筒， 朋友就是自己永远也不想摆脱的人，朋友是一面镜子，永远能照出最真实的你， 朋友是救命稻草永远在你最需要时出现，朋友是人生旅途的驿站，供你休憩， 朋友以停泊的港湾，任你停泊， 朋友是你有我有大家有的一种资源，

同时，从某种意义上讲，朋友是不可再生资源，珍惜朋友，友谊长存~

记得那是一件令我刻苦铭心的一件事，这件事发生在20\_年的秋天的一个下午放学的时候。那个时候的我上4年级的上半学期。我在和一个好朋友回家的路上看见了一只狗。我对我的好朋友说：“有狗！我们快跑吧。”可能那个时候她还没有反应过来，我撒腿就跑，只能听见狗的叫声和奔跑声。但是在我的耳朵里又有着那特别关心的一句：“别跑了”，当时的我不顾三七二十一，只顾着跑步。由于我的速度没有狗的速度快，导致我被那只粗莽的狗咬了一口。我的好朋友帮我赶走了狗之后，急忙跑过来看我怎么样了。又把我送回了家。她才走。

我的知己，我最好的朋友！

朋友，不是在你快要掉下“悬崖”的时候视而不见的陌生人，而是把你从悬崖边上拉回来的人。

我的知己！最好的朋友！

**工作遇到知己作文30**

“草铺横野六七里，笛弄晚风三四声”，童年的我有过这样的悠闲与舒适; “怪生无雨都张伞，不是遮头是使风”，童年的我有过这样的新意与创造；“最喜小儿无赖，溪头卧剥莲蓬”， 童年的我有过这样的欢喜与幸福。我的童年，乐趣十足！

伙伴易得，知己难求。童年的我伙伴众多，知己却只有一人。名曰：四喜，因平日爱吃丸子，人称“四喜丸子”。

一年冬天，冰天雪地，银装素裹，千里冰封，万里雪飘。我与众多伙伴在温暖的屋子中兴高采烈地玩耍着……忽然，四喜大吼一声，“不好了，我家的松树一丝不挂地站在外面，一定很冷吧！”我灵机一动，叫：“四喜，别着急，我们给松树浇一点热水，他不就暖和了吗？”四喜一笑，叫：“你真是天才，能够想出这么美妙的办法。”于是，我们给松树浇了水。自作聪明的我以为办了一件大好事，大摇大摆地向父母炫耀。没晓得，他们竟然嘲笑我，真是气煞我也，精心准备的计划全部泡汤，父母告诉了我植物生长的习性，我豁然顿悟，本想炫耀一番，不料竟偷鸡不成蚀把米！

童年，曾几何时，四喜去买盐正巧被我所遇，便一起一蹦一跳地回到家，谁知四喜却摔了一个狗啃泥，盐全部撒了出来，四喜悲伤的哭泣着，看到朋友这副模样，不禁心如刀绞。转念一想，既然手脏了可以洗，那么盐脏了也能洗了。我把想法告诉了四喜。他一想：也对。就对我说：“你真是个天才！”回到家中，我们灰溜溜地跑向了卫生间，把盐洗了又洗，突然发现，盐竟然没了，一向智慧的我竟然一时六神无主，急的啜泣了起来。突然，母亲来了，我把事情的原委告诉了母亲，她哈哈大笑，告诉了我盐遇水会融化。我恍然大悟，脸又“唰”地一下变红，无地自容。

可惜，在一年的一个夏日里，四喜随家人去了首都北京。至此，便从未见到四喜。

童年短暂，且行且珍惜！

童年的梦繁星点点，阳光下的我们在成长，时光留下了我们的脚步，趣味的童年令我们怀念。

童年，我永远的怀念你。

本DOCX文档由 www.zciku.com/中词库网 生成，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，，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,祝你一臂之力！